

北京兆易创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委托理财受托方	招商银行
委托理财金额 (人民币万元)	15,000
委托理财投资产品	招商银行点金系列看涨三层区间两个月结构性存款
委托理财期限	2020.10.16-2020.12.31
履行的审议程序	2020年3月25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拟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17亿元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选择适当的时机，阶段性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银行理财产品和结构性存款。以上资金额度自2020年4月20日召开的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有效，可以滚动使用，并授权公司管理层在有效期和额度范围内行使决策权。公司独立董事对此事项发表了同意的意见。

一、委托理财概述

(一) 委托理财的目的

本着股东利益最大化原则，为提高闲置自有资金的使用效率，进一步提高资金收益，北京兆易创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兆易创新”）使用15,000万元人民币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购买招商银行清华园支行的结构性存款。

(二) 资金来源

公司本次委托理财的资金来源为暂时闲置自有资金，本次委托理财不构成关联交易。

（三）委托理财产品的基本情况

序号	委托方	受托方	理财产品类型	理财金额 (元人民币)	理财期限	收益率 (年率%)
1	兆易创新	招商银行	结构性存款	150,000,000	2020.10.16- 2020.12.31	1.25 或 2.88 或 3.66
合计			——	150,000,000	——	——

注：招商银行仅保障产品正常到期时的结构性存款本金，不保证结构性存款收益。

本产品的收益为浮动收益，取决于挂钩标的的价格变化，受市场多种要素的影响。

1、招商银行点金系列看涨三层区间两个月结构性存款

受托方名称	产品类型	产品名称	金额 (万元)	预期年化收益率 (%)	预期收益金额 (万元)
招商银行 清华园支行	结构性存款	招商银行点金系列 看涨三层区间两个月 结构性存款	15,000	1.25 或 2.88 或 3.66	39.04 或 89.95 或 114.31
产品期限	收益类型	结构化安排	参考年化 收益率	预计收益	是否构成 关联交易
76 天	保本浮动 收益型	无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四）公司对委托理财相关风险的内部控制

1、在确保不影响公司正常生产经营的基础上，根据公司闲置自有资金情况，针对理财产品或结构性存款的安全性、期限和收益情况选择合适的理财产品。

2、建立台账对理财产品进行管理，及时分析和跟踪理财产品的进展情况，如评估发现可能存在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情况，将及时采取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3、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 Usage 情况进行监督和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二、本次委托理财的具体情况

（一）委托理财合同主要条款

1、产品名称：招商银行点金系列看涨三层区间两个月结构性存款

2、产品代码：NBJ00028

3、本金及收益：招商银行向投资者提供产品正常到期时的本金完全保障，并根据说明书的相关约定，按照挂钩标的的价格表现，向投资者支付浮动收益。预期到期利率：1.25%或2.88%或3.66%（年化），详见以下第14款“本金及收益”。

4、产品期限：76天

5、认购起点：认购起点5万元人民币

6、单笔认购上限：15,000万元人民币

7、发行规模：产品发行规模上限为1.5亿元人民币

8、申购/赎回：产品存续期内原则上不提供申购和赎回

9、认购期：2020年10月14日13:28至2020年10月15日12:00

10、起息日：2020年10月16日

11、到期日：2020年12月31日

12、清算日：2020年12月31日，遇节假日顺延至下一工作日

13、观察日：2020年12月29日

14、本金及收益：

招商银行在到期日向投资者支付全部人民币结构性存款本金，并按照下述规定，向投资者支付结构性存款收益：

（1）产品浮动收益与黄金价格水平挂钩，本产品所指黄金价格为每盎司黄金的美元标价的市场交易价格。

（2）关于黄金价格的观察约定

期初价格：指存款起息日当日彭博终端BFIX界面公布的北京时间14:00的XAU/USD定盘价格的中间价。

期末价格：指存款观察日当日伦敦金银市场协会发布的下午定盘价，该价格

在彭博资讯(BLOOMBERG)参照页面“GOLDLNPM COMDTY”每日公布。如果届时约定的数据提供商提供的参照页面不能给出本产品所需的价格水平，招商银行本着公平、公正、公允的原则，参考挂钩标的前一个有效厘定的定盘价格，选择市场认可的合理价格水平进行计算。

(3) 结构性存款收益的确定

本产品的浮动收益根据所挂钩的黄金价格水平确定。

i、如果期末价格未能突破第一重波动区间，则本产品的到期利率为2.88%（年化）；在此情况下，本结构性存款收益如下： $\text{结构性存款收益} = \text{购买金额} \times \text{到期利率} \times \text{产品期限} \div 365$

ii、如果期末价格向上突破第一重波动区间，则本产品的到期利率为3.66%（年化）；在此情况下，本结构性存款收益如下： $\text{结构性存款收益} = \text{购买金额} \times \text{到期利率} \times \text{产品期限} \div 365$

iii、如果期末价格向下突破第一重波动区间，则本产品的到期利率为1.25%（年化）；在此情况下，本结构性存款收益如下： $\text{结构性存款收益} = \text{购买金额} \times \text{到期利率} \times \text{产品期限} \div 365$

15、本金及收益支付：产品到期或提前终止时，投资者应得的产品本金和收益（如有）于到期日或提前终止日后3个工作日内划转至客户指定账户。

16、理财金额：人民币15,000万元

(二) 委托理财的资金投向

本产品本金投资于银行存款和衍生金融工具。衍生金融工具包括但不限于信用、权益、商品、外汇、利率期权等衍生金融工具。

(三) 风险控制分析

为控制投资风险，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委托理财产品品种为低风险、短期理财产品。公司进行委托理财，选择资信状况、财务状况良好、盈利能力强的金融机构作为受托方，并与受托方明确委托理财的金额、期间、投资品种、双方的权利义务及法律责任等。

公司建立台账对结构性存款产品及理财产品进行管理,及时分析和跟踪理财产品的进展情况,如评估发现可能存在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情况,将及时采取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公司本次运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是在做好日常资金调配、保证正常生产经营所需资金不受影响的基础上实施,风险可控。

三、委托理财受托方的情况

公司委托理财受托方为招商银行清华园支行。受托方与公司、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之间无关联关系,公司认为交易对方具备履约能力。

四、对公司的影响

(一) 公司最近一年一期财务数据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19年12月31日	2020年6月30日
资产总额	6,173,524,466.50	10,948,543,999.27
负债总额	947,479,167.64	848,190,605.9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5,225,477,100.07	10,100,353,393.35
项目	2019年度	2020年1-6月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67,347,203.67	77,330,036.70

本次委托理财是公司在不影响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日常运营资金周转需要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有利于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

(二) 截止 2020 年 6 月 30 日,公司货币资金为 32.3 亿元,本次闲置自有资金委托理财支付的金额共计 1.5 亿元,占最近一期报告期末货币资金的 4.64%,对公司未来主营业务、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不会造成重大的影响。

(三)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之规定,公司委托理财本金计入资产负债表中交易性金融资产,利息收益计入利润表中投资收益。

五、风险提示

本次购买的结构性存款为保本浮动收益型产品，属于低风险理财产品。受金融市场宏观政策的影响，购买理财产品可能存在市场风险、政策风险、提前终止风险、流动性风险、估值风险及其他风险，受各种风险影响，理财产品的收益率可能会产生波动，理财收益可能具有不确定性。

六、公司内部履行的审批程序

2020年3月25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全资子公司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17亿元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选择适当的时机，阶段性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银行理财产品和结构性存款。以上资金额度自2020年4月20日召开的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有效，可以滚动使用，并授权公司管理层在有效期和额度范围内行使决策权。公司独立董事对此事项发表了同意的意见。详见2020年3月27日、2020年4月21日刊载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的相关公告。

七、截至本公告日，公司最近十二个月使用自有资金委托理财的情况

金额：人民币万元

序号	受托方	理财产品名称/类型	理财期限	实际投入金额	收益率(%)	到期收回金额		尚未收回本金金额
						本金	收益	
1	兴业银行	结构性存款	2019.10.9-2019.12.30	8,000	3.48-3.55	8,000	63.90	0
2	江苏银行	结构性存款	2019.10.9-2019.12.30	8,000	3.55	8,000	62.54	0
3	招商银行	结构性存款	2019.10.9-2019.12.27	6,000	1.25-3.60	6,000	46.75	0
4	兴业银行	挂钩上海黄金交易所之上海金基准价的波动变化的结构性存款	2020.1.3-2020.3.30	8,000	3.5 或 3.579	8,000	67.69	0
5	江苏银行	挂钩3MLibor结构性存款	2020.1.3-2020.3.30	15,000	1.5 或 3.55	15,000	128.69	0
6	招商银行	挂钩黄金三层区间三个	2020.1.3-2020.3.30	8,000	1.55 或 3.65 或	8,000	70.40	0

		月结构性存款			3.85			
7	招商银行	挂钩黄金看涨三层区间一个月结构性存款	2020.4.3-2020.5.6	3000	1.15 或 3.20 或 3.40	3000	8.68	0
8	兴业银行	挂钩上海黄金交易所之上海金基准价结构性存款	2020.4.1-2020.6.30	12,000	1.5 或 3.48 或 3.5535	12,000	105.14	0
9	江苏银行	美元 3MLibor 挂钩对公人民币结构性存款	2020.4.1-2020.6.30	15,000	1.5 或 3.55	15,000	133.13	0
10	招商银行	挂钩黄金三层区间两个月结构性存款	2020.4.7-2020.6.29	10,000	1.25 或 3.40 或 3.60	10,000	77.40	0
11	招商银行	挂钩黄金三层区间一个月结构性存款	2020.5.22-2020.6.29	3,000	1.15 或 3.08 或 3.28	3,000	9.62	0
12	招商银行	挂钩黄金三层区间三个月结构性存款	2020.6.8-2020.9.30	90,000	1.35 或 3.1 或 3.3	90,000	871.40	0
13	招商银行	挂钩黄金三层区间三个月结构性存款	2020.7.01-2020.9.29	3,000	1.35 或 2.98 或 3.18	3,000	22.04	0
14	兴业银行	挂钩上海金基准价结构性存款	2020.7.01-2020.9.30	24,000	1.5 或 3.05 或 3.1315	24,000	182.50	0
15	兴业银行	挂钩上海金基准价结构性存款	2020.10.10-2020.12.31	10,000	1.5 或 2.9 或 2.979	0	0	10,000
16	招商银行	点金系列看涨三层区间两个月结构性存款	2020.10.16-2020.12.31	15,000	1.25 或 2.88 或 3.66	0	0	15,000
		合计		238,000		213,000	1,849.88	25,000

最近12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	130,000
最近12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最近一年净资产 (%)	24.88
最近12个月委托理财累计收益/最近一年净利润 (%)	3.05
目前已使用的理财额度	25,000
尚未使用的理财额度	145,000
总理财额度	170,000

特此公告。

北京兆易创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10月15日